**枣庄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**

关于参加国管局公共机构反食品浪费政策宣贯“云课堂”活动的通知

各区（市）机关事务主管部门，市直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国管局定于10月15日组织开展公共机构反食品浪费政策宣贯“云课堂”活动。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制止餐饮浪费行为的重要指示精神，抓好全市公共机构反食品浪费法的宣贯工作，推动干部职工养成爱粮节粮的行为习惯，现就组织好我市公共机构参加“云课堂”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时间

10月15日上午9时至11时30分

二、课程安排

（一）课程一：我国粮食安全国情教育，由中国科学院地理科学与资源研究所成升魁研究员授课。

（二）课程二：反食品浪费法的制定和主要内容，由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行政法室卢家婧副处长授课。

三、观看方式

广大公共机构干部职工可扫描二维码，进入清华大学微信视频号、雨课堂、全国公共机构节能管理网络课堂参与“云课堂”活动，在线观看有关课程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组织动员。各区（市）机关事务主管部门和市直各部门、各单位要按照通知要求，广泛动员公共机构干部职工参加全国公共机构反食品浪费政策宣贯“云课堂”活动，增强爱粮节粮、知法守法意识。同时，要以世界粮食日为契机，组织开展主题突出、内容丰富、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。

（二）营造氛围。各区（市）机关事务主管部门和市直各部门、各单位可在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网通知公告栏下载“公共机构反食品浪费宣传海报”，通过广播、电视、报纸、网络等多种渠道开展宣传推介，鼓励公共机构在食堂等用餐场所张贴使用，营造浓厚氛围。

（三）做好宣传。各区（市）机关事务主管部门和市直各部门、各单位要积极做好世界粮食日主题宣传活动宣传工作，展示公共机构反食品浪费工作成效，介绍有关宣传活动开展情况。请于2021年10月19日（周二）前将世界粮食日主题宣传活动开展情况以及2021年以来反食品浪费工作进展情况报送至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（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段修慧 8059986，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zzjnk608@163.com）。

  附件：1.“云课堂”直播平台二维码

         2.公共机构反食品浪费宣传海报

 枣庄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

2021年10月13日

附件1：“云课堂”直播平台二维码



附件2：公共机构反食品浪费宣传海报

